[適應症]
腸外營養補充劑。

[禁忌症]
Aminoven 10% 與所有的氨基酸溶液相同，輸注的禁忌症如下：
氨基酸代謝異常、代謝性酸中毒、腎功能不足未接受血液透析或血液過濾治療、嚴重肝功能不足、體液過量、休克、缺氧、無代償性心臟衰竭。新生兒不能使用 Aminoven 10%。
嬰兒、幼兒和兒童的非經腸營養，要使用專為兒童的新陳代謝需求所調配的兒童用氨基酸配方。
Aminoven 10% 未曾進行過新生兒、嬰兒或兒童的臨床研究。

[使用的特別警告事項和注意事項]
輸注 Aminoven 10% 要檢驗血清電解質、體液平衡和腎功能。
如果發生低血鉀症和/或低血鈉症，要同時給予適量的鉀和/或鈉。
氨基酸溶液可能會突然引起急性葉酸缺乏症，所以每日都要給予葉酸。
心臟功能不足的病人，給予大量的輸注液體時要格外小心。
Aminoven 10% 未曾進行過懷孕和哺乳專一的安全性評估研究。然而相似的非經腸氨基酸溶液的臨床經驗顯示，沒有對懷孕和哺乳造成危險的證據。懷孕或哺乳期間輸注 Aminoven 10% 前，要先考量危險性/效益的關係。
一般而言，周邊靜脈輸注都有可能引起靜脈管壁刺激，及造成血栓靜脈炎。因此，我們建議每日都要檢查注射部位。
需要添加脂肪乳劑時，如果可以，要與 Aminoven 10% 混合後輸注，以將刺激的危險性降至最低。
根據混合液的最後的滲透壓，來選擇經由周邊靜脈或中心靜脈輸注。周邊靜脈輸注一般可接受的最高限度是約 800 mosm/l，但是隨著病人的年紀、身體狀況和病人周邊靜脈的特性而有很大的變化。
必須嚴格遵守無菌技術，尤其是中心靜脈插管時。
Aminoven 10% 加上適量的能量補充劑（碳水化合物溶液、脂肪乳劑）、電解質、維他命和微量元素，可以當全靜脈營養療法的一部分使用。

[與其他藥物的交互作用]
截至目前，沒有交互作用。
因為微生物污染和不相容的危險性越來越多，所以氨基酸溶液不能和其他他藥物混合。如果完全非經腸營養時，需要在 Aminoven 10% 添加其他營養素（如：碳水化合物、脂肪乳劑、電解質、維他命或微量元素），請特別注意無菌技術、徹底混合、以及最重要的相容性。
請向製造廠商索取某些混合溶液的相容性數據。

[劑量學和使用方法]
經由周邊或中心靜脈連續輸注給藥。

[每日劑量]
每公斤體重10-20毫升 Aminoven 10%（相當於每公斤體重1.0-2.0公克氨基酸），等於70公斤體重時，給予700-1400毫升Aminoven 10%。

[最大輸注速率]
每公斤體重每小時 1.0 毫升 Aminoven 10%（相當於每公斤體重每小時 0.1 公克氨基酸）。

[每日最高劑量]
每公斤體重 20 毫升 Aminoven 10%（相當於每公斤體重 2.0 公克氨基酸），等於 70 公斤體重時，給予 140 公克氨基酸或1400毫升 Aminoven 10%）。
需要非經腸營養時，就可持續使用本溶液。
另有供應增加氨基酸劑量的適當製劑。

[藥物過量（症狀、緊急處理步驟、解毒藥）]
與其他氨基酸溶液相同，如果 Aminoven 10% 超過劑量或輸注過快，會出現顫抖、嘔吐、噁心和腎臟氨基酸流失增加。如果出現這種情形要立即停止輸注。可能可以減低劑量繼續輸注。
輸注過快會造成液體過量和電解質不平衡。
本藥物過量沒有專一的解毒藥。本藥物過量的緊急處理步驟是一般的支持性處置為主，尤其要注意呼吸系統和心臟血管系統。必須進行詳細的生化檢驗，然後針對特別的異常給予適當治療。